附件3：

陕西铁路工程职业技术学院

工作人员因私出国（境）承诺书

根据学院相关管理规定，本人就此次因私出国(境)郑重承诺如下：

一、办理出国(境)报批手续时所提供的各项材料和信息真实，没有隐瞒影响因私出国(境)审批工作的相关信息。

二、费用自理，不接受境内外任何机构的支助、赞助，不在任何单位报销或变相报销因私出国(境)费用。

三、未接受境外任何机构的邀请，不随国内任何具有机构性质的团组出访。

四、出国(境)期间严格遵守外事纪律，自觉维护国家荣誉、安全和利益，不做有损国格人格、民族尊严的事情，不参与任何非法组织和不利于国家的活动。

五、出国(境)期间遵守保密纪律规定，切实履行保守党和国家秘密的义务。

六、遵守、尊重出访国家(地区)的法律法规和风俗习惯。

七、严格按照批复的时间、国家(地区)和在外停留时限安排行程，如有变化将及时向单位和审批机关报告，并在回国后10天内将因私出国(境)证照交学院组织人事部门集中保管。

本人承诺，若出现违规情况，自愿接受组织处理。

承诺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